

2037 醫治三十八年的癱子和餵飽五千人 (旋風著)

如果我們絕對相信聖經所說的，加上邏輯和聖經的一致性，我們就會看見聖經明講了有爭議話題的答案，我們會藉著敘述醫治三十八年的癱子的神蹟的經文，提到一個這樣的問題及答案。首先我們複習約翰福音選神蹟的標準是為要得生命，看到了讀經的目的也相同，說明了讀經的必要，解釋為什麼說在得生命上我們只能扮演主動的被動的角色。然後我們敘述了在約翰福音中的第三個神蹟，就是醫治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的相關的經文及其看見。經文中提到了「我父做事直到如今」的這句子，是我們開始提到有爭議的話題之一，我們會從創世記第一章，邏輯，和聖經的一致性提供答案。約翰福音中的第四個神蹟是以五餅二魚餵飽了五千人，我們敘述了相關的經文及其看見。這個神蹟顯然是非常重要，因為四福音書都提到它，因是基於一件事實，我們必須取聯集，也就是必須符合四者的敘述。

1. 前言: 在得生命上為什麼我們只能主動的被動

約翰福音說得很清楚它選擇七個神蹟的標準，『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蹟，沒有記在這書上。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約翰福音 20:30-31) 耶穌自己說了讀經的目的:『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耶穌)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約翰福音 5:39-40) 很顯然的，得生命是我們的目的是非常重要的。因此我們有讀經的必要，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正確的讀經我們會知道神要透過聖經告訴我們什麼。因此我們可看見從聖經的角度看就是從神的角度看，但聖經沒有記載所有神的事情，就如約翰福音不是記載了所有的神蹟一樣，所以反之不然，不能將兩者劃等號。我們要知道生命只能從神來:『我栽種了，亞波羅澆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長。可見栽種的算不得甚麼，澆灌的也算不得甚麼，只在那叫他生長的神。』(哥林多前書 3:6-7) 所以要生命成長一定需要神的啟示。啟示不是全部超自然的，神常常藉著別人的話告訴我們當走的路。如保羅見大光後，是主在異象中對亞拿尼亞說去見保羅，告訴他未來的角色。『主對亞拿尼亞說：「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我也要指示他，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的苦難。」』(使徒行傳 9:15-16)

我們看保羅如何禱告，『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使你們真知道他。』(以弗所書 1:17) 我們從雅各書可看見，我們可以求智慧，只要是基督徒就可以，沒有任何其他的條件，只是沒有說時間，所以並不違被神的絕對主權。因為神有絕對主權，因此我們在得生命上是由神主動，我們只能被動。但我們能主動的願意禱告如保羅一樣的得啟示，因此被稱為是主動的被動。意識到我們在生命上是被動的這一點真是相當重要，這就猶如葡萄枝子必須連於葡萄樹上才能結果子，枝子的生命是從葡萄樹來。

2. 醫治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 約翰福音的第三個神蹟

『...到了猶太人的一個節期，耶穌就上耶路撒冷去。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門有一個池子，希伯來話叫作畢士大，旁邊有五個廊子。裏面躺着瞎眼的、癱腿的、血氣枯乾的許多病人。在那裏有一個人，病了三十八年。耶穌看見他躺着，知道他病了許久，就問他說：「你要痊愈嗎？」病人回答說：「先生，水動的時候，沒有人把我放在池子裏；我正去的時候，就有別人比我先下去。」耶穌對他說：「起來，拿你的褥子走吧！」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來走了。」(約翰福音 5:1-9) 我們看到了為什麼這麼多人在那裏的原因，我們也看到了耶穌主動的憐憫那癱子。我們知道耶穌會用不同的方法行神蹟，看情況而定。這次只用了祂的話就行了這神蹟，這使我們想到這和創世時一樣，『因為他(耶和華)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篇 33:9)

『那天是安息日，所以猶太人對那醫好的人說：「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他卻回答說：「那使我痊愈的對我說：『拿你的褥子走吧』」他們問他說：「對你說『拿褥子走』的是甚麼人？」那醫好的人不知道是誰，因為那裏的人多，耶穌已經躲開了。後來耶穌在殿裏遇見他，對他說：「你已經痊愈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那人就去告訴猶太人，使他痊愈的是耶穌。」(約翰福音 5:10-15) 我們看到了癱的原因是犯罪，要去除原因是不要再犯罪。這是和耶穌的傳道是一致的，『從那時候，耶穌就傳起道來，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馬太福音 4:17) 不只一次，耶穌告訴人不要再犯罪了。例如在約翰福音 8:10-11 中，『耶穌就直起腰來，對她(行淫時被拿的婦人)說：「婦人，那些人在哪裏呢？沒有人定你的罪嗎？」她說：「主啊，沒有。」耶穌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我們可以看相應的經文就知道這件事的來龍去脈，知道耶穌為什麼會這樣說。『所以猶太人逼迫耶穌，因為他在安息日做了這事。耶穌就對他們說：「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所以猶太人越發想要殺他，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並且稱神為他的父，將自己和神當作平等。』(約翰福音 5:16-18)

基於這句話，『我父(耶和華)做事直到如今』，在邏輯上我們只能有一個解釋如下圖所示。



為什麼呢？創世記 1:1-5 說，『起初神創造天地。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神的靈運在水面上。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神看光是好的，就把光暗分開了。神稱光為晝，稱暗為夜。有晚上，有早晨，這是頭一日。』如果我們絕對相信聖經所說的，就知道這是說我們現在的一日，因為有晚上，有早晨。我們談到創世記時，再詳細的說明這一點。請注意，沒有說在有光之前究竟有多少天。因亞當選擇了知識善惡樹的果子，第六天就啟動了那個圓，相當於「救贖計劃」，我們正在圓中，所以父做事直到如今，還

沒有安息。我們不知圓的的大小，就相當於不知何時主再來，『（看哪！我來像賊一樣。…』(啓示錄 16:15) 完成救贖計劃後，就回復到神起初創造人的心意，神就照「原先希望」安息了。當然，如果當初亞當的自由意志選擇了生命樹上的果子，神就可以照「原先希望」得了安息。從上面的看見，所以我們會說在邏輯上只能有一個解釋。譬如說，有人有不同的解釋，用直線取代圓，但這是不行的，因為這時的最後一天就代表了許多現在的一天，且不能有固定的長度，因主的再來像賊一樣。在圓上，每一天就是現在的一天。

關於安息日的真諦，以賽亞書 58:13-14 說得相當清楚，『「你若在安息日掉轉你的腳步，在我聖日不以操作為喜樂，稱安息日為可喜樂的，稱耶和華的聖日為可尊重的，而且尊敬這日，不辦自己的私事，不隨自己的私意，不說自己的私話，你就以耶和華為樂。耶和華要使你乘駕地的高處，又使你祖雅各的產業養育你。」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耶穌所完成的是安息日的真諦，不是律法上的安息日，祂是安息日的主，如馬可福音 2:27-28 所說，『又對他們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

這一點也可從下述的經文中看到。『那時，耶穌在安息日從麥地經過。他的門徒餓了，就掐起麥穗來吃。法利賽人看見，就對耶穌說：「看哪，你的門徒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了！」耶穌對他們說：「經上記着大衛和跟從他的人飢餓之時所做的事，你們沒有念過嗎？他怎麼進了神的殿，吃了陳設餅，這餅不是他和跟從他的人可以吃得，惟獨祭司才可以吃。再者，律法上所記的，當安息日，祭司在殿裏犯了安息日，還是沒有罪，你們沒有念過嗎？但我告訴你們：在這裏有一人比殿更大。『我喜愛憐恤，不喜愛祭祀。』你們若明白這話的意思，就不將無罪的當作有罪的了。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馬太福音 12:1-8) 『耶穌說：「你們中間誰有一隻羊，當安息日掉在坑裏，不把牠抓住拉上來呢？人比羊何等貴重呢！所以，在安息日做善事是可以的。」』(馬太福音 12:11-12) 『管會堂的因為耶穌在安息日治病，就氣忿忿地對眾人說：「有六日應當做工，那六日之內可以來求醫，在安息日卻不可！」主說：「假冒為善的人哪，難道你們各人在安息日不解開槽上的牛、驢，牽去飲嗎？況且這女人本是亞伯拉罕的後裔，被撒但捆綁了這十八年，不當在安息日解開她的綁嗎？」耶穌說這話，他的敵人都慚愧了；眾人因他所行一切榮耀的事，就都歡喜了。』(路加福音 13:14-17)

我們不消滅聖靈的感動，就自然的成就了律法。因聖靈是直理的靈，祂不會帶領我們違背律法的。『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我實在告訴你們：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都要成全。』(馬太福音 5:17-18)

3. 餵飽五千人: 約翰福音的第四個神蹟

這神蹟發生的背景可在約翰福音 6:1-4 中找到，『…耶穌渡過加利利海，就是提比哩亞海。有許多人因為看見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蹟，就跟隨他。耶穌上了山，和門徒一同坐在那裏。那時猶太人的逾越節近了。』我們看見了神蹟的確是相當重要的。

當時情況是，『耶穌舉目看見許多人來，就對腓力說：「我們從哪裏買餅叫這些人吃呢？」他說這話是要試驗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樣行。腓力回答說：「就是二十兩銀子的餅，叫他們各人吃一點，也是不夠的。」』（約翰福音 6:5-7）腓力是從人的角度看，是無解的，耶穌是從神的角度看這一件事，就是很簡單的行神蹟。

關於這神蹟的本身是相當清楚的記在約翰福音 6:8-13，『有一個門徒，就是西門彼得的兄弟安得烈，對耶穌說：「在這裏有一個孩童，帶着五個大麥餅、兩條魚，只是分給這許多人，還算甚麼呢？」耶穌說：「你們叫眾人坐下。」原來那地方的草多，眾人就坐下，數目約有五千。耶穌拿起餅來，祝謝了，就分給那坐着的人，分魚也是這樣，都隨着他們所要的。他們吃飽了，耶穌對門徒說：「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免得有糟蹋的。」他們便將那五個大麥餅的零碎，就是眾人吃了剩下的，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

這是我們可能經常提到的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而剩下十二籃零碎的神蹟。這不是完全的無中生有，是由孩童的五餅二魚而來的，這使我們想起一粒麥子的事。『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翰福音 12:24）我們不知道究竟是什麼原因使這孩童肯拿出他所有的五餅二魚，我們是可以猜，但永遠不會真知道，因為聖經沒有明說這不是重點的事。請注意，耶穌是先祝謝後才分餅和魚的。我們也看到耶穌的反應和世人截然不同，『眾人看見耶穌所行的神蹟，就說：「這真是那要到世間來的先知。」耶穌既知道眾人要來強逼他作王，就獨自又退到山上去了。』（約翰福音 6:14-15）一般來說，世人的反應大概至少會很高興。

這個神蹟顯然非常重要，因四福音書都提到。因是基於一件事實，我們必須取聯集，就是敘述必須符合四者。馬太福音 14:15-21 說，『天將晚的時候，…門徒說：「我們這裏只有五個餅、兩條魚。」耶穌說：「拿過來給我。」於是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就拿着這五個餅、兩條魚，望着天祝福，擘開餅，遞給門徒，門徒又遞給眾人。他們都吃，並且吃飽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吃的人，除了婦女孩子，約有五千。』這裏提到了時間，且還有婦女和孩子，所以總人數一定是超過五千人。到底是多少人，有人猜過，但就如前述，聖經沒有說，我們永遠不可能真知道到底有多少人。

馬可福音 6:35-44 記載著，『天已經晚了，…耶穌說：「你們有多少餅，可以去看。」他們知道了，就說：「五個餅，兩條魚。」耶穌吩咐他們，叫眾人一幫一幫地坐在青草地上。眾人就一排一排地坐下，有一百一排的，有五十一排的。耶穌拿着這五個餅，兩條魚，望着天祝福，擘開餅，遞給門徒，擺在眾人面前，也把那兩條魚分給眾

人。他們都吃，並且吃飽了。門徒就把碎餅碎魚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吃餅的男人共有五千。』在這裏詳細的提到他們是怎麼坐的，所以可以估計約有多少人，因只說吃餅的男人共有五千，大概也是說坐的時候一排多少人只是指男人，這也和當時猶太的風俗相合。

最後看路加福音 9:10-17 中說，『…耶穌就帶他們暗暗地離開那裏，往一座城去，那城名叫伯賽大。但眾人知道了，就跟着他去。耶穌便接待他們，對他們講論神國的道，醫治那些需醫的人。日頭快要平西，十二個門徒來對他說：「請叫眾人散開，他們好往四面鄉村裏去借宿找吃的，因為我們這裏是野地。」耶穌說：「你們給他們吃吧！」門徒說：「我們不過有五個餅，兩條魚，若不去為這許多人買食物就不夠。」那時，人數約有五千。耶穌對門徒說：「叫他們一排一排地坐下，每排大約五十個人。」門徒就如此行，叫眾人都坐下。耶穌拿着這五個餅，兩條魚，望着天祝福，擘開，遞給門徒，擺在眾人面前。他們就吃，並且都吃飽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籃子。』(路加福音 9:10-17) 這裏說明了發生的地點，耶穌雖然是暗暗地去，還是被發現了！我們也看到了耶穌在行五餅二魚的神蹟前，是在講論神國的道，醫治那些需醫的人。雖然每本福音書都會有一些不同的資料，我們必須取聯集，但這些記載基本上都是大同小異，從許多這樣的事情，我們可以看出這三本福音書為什麼稱為對觀福音或符類福音。